

陆河县 2017 年上半年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跟踪审计结果

2017 年 1-6 月，陆河县审计局对全县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进行了跟踪审计（以下简称政策跟踪审计），重点审计了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去库存、去产能、补短板、去杠杆任务）落实情况和简政放权政策落实及“放管服”改革推进情况，共抽查了 15 个单位，涉及项目资金 519 万元。

从审计情况看，我县有关部门在推动重大政策措施落实上，切实推进深化改革，完善体制机制，积极依法依规出台各项行动计划、工作方案等，通过制定、完善相关政策措施，在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去库存、去产能、补短板、去杠杆任务的落实和推进简政放权政策落实及“放管服”改革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审计也发现，一些部门在政策措施贯彻落实上，还存在以下问题：

一、 全县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任务落实情况方面

（一）补短板行动部分工作机制尚未建立完善的问题

未出台补短板行动计划，未制订补短板督查工作方案，未成立补短板工作领导小组。

整改意见：县发改局应督促及时建立完善补短板行动相关的工作机制，制订补短板行动计划，制订督查工作方案，建立补短板工作领导小组。

（二）去库存行动部分工作机制尚未建立完善的问题

未出台去库存行动计划，出台去库存年度工作计划滞后，未建立“去库存”工作台账。

整改意见：县住建局应抓紧收集相关部门的意见并完善《陆河县 2016 年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去库存工作计划》，及时出台去库存行动计划，上报县政府审批。同时建立“去库存”工作台账。

（三）去产能行动部分工作机制尚未建立完善的问题

未成立出清重组“僵尸企业”领导小组，未制订国企出清重组“僵尸企业”的指导意见、实施方案、县属企业出清关停工作指引，未制订督查工作方案。

整改意见：县国资委应针对出清重组国有“僵尸企业”及时制定相应的配套措施。县经信局应督促及时建立完善去产能行动相关的工作机制，制订督查工作方案。

二、简政放权政策落实及“放管服”改革推进情况方面

（一）部门信息共享机制未健全的问题

主要是县各部门的业务系统由各部门自建自管、零星分散导致各部门信息归集不全，难以共享共用，难以发挥应有的协同监管作用。

整改意见：县各部门加快完善政务信息共享机制，建立健全政务信息交换、使用及管理，以发挥应有的协同监管作用。

（二）实体大厅升级改造工作缓慢的问题

按陆河府办〔2016〕40号文计划进度要求实体大厅应于2016年12月底完成。鉴于市负责开发的统一申办受理平台、省级统一开发的电子证照库系统、标准化系统公共服务模块未开发对接完成，为不影响群众办事，暂未对实体大厅进行改造，待系统开发完成后再进行实体大厅升级改造。

整改意见：县政务服务中心要加强与上级部门沟通，及时掌握系统开发进展以加快推进政务服务中心实体大厅升级改造工作。

对2017年上半年政策跟踪审计查出的问题，县审计局出具了审计整改函，并督促相关被审计单位落实整改。